

## 安徽省协调联络组向淮北市转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十五批信访件

4月22日,我市收到安徽省协调联络组转办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15批共4件信访件(共7个问题),其中电话举报3件、信件举报1件。 按区域划分,涉及濉溪县1件、相山区1件、杜集区1件、烈山区1件;按投诉污染类型划分,涉及水环境问题3个、大气问题2个、土壤问题1个、噪音问题1个。 上述信访件已全部转交相关责任单位办理,信访件的办理情况在7日内反馈至省协调联络组,整改和处理情况将及时向社会公开。

(第15批・2021年4月22日)

序号	举报区域	受理编号	举报内容	行业类型	污染类型	责任单位	核查验收单位
1	相山区	D2AH202104210077	淮北市相山区万马小区西锦园2栋门面房,精诚洗车房,噪音严重扰民。	其他	噪音	相山区委、区政府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
2	濉溪县	D2AH202104210036	准北市濉溪县开发区紫薇路199号,安徽来洁洗涤服务有限公司,偷采地下水,洗涤污水直排下水道。	其他	水	濉溪县委、县政府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
3	烈山区	X2AH202104210019	1、淮北市烈山区古饶镇土山社区,滨河路以东、萧濉新河以西范围内的几家养猪场、养鸡场,粪污横流、孳生蚊蝇、异味扰民,严重污染周边环境及萧濉新河水质。多次向淮北市生态环境局反映无果;2、古饶镇新北沱河山南村段河道堤滩上的一处养猪场,粪便污水直排新北沱河,距离村庄较近,臭气扰民,污染萧濉新河水体。	畜禽养殖	水,大气	烈山区委、区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
4	杜集区	D2AH202104210006	准北市杜集区石台镇白顶山村东侧,养猪厂粪便、淮北看守所生活垃圾、口子酒厂生活垃圾等污染物,排入白顶山村三河子,污染水体;口子酒厂的工业垃圾焚烧掩埋在村西用作储水灌溉的大塘内(位于农田中央),污染农田,焚烧异味扰民。曾多次反映无果。		土壤,大气,水		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

## 淮北市落实中央生态保护督察信访举报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八批)

4月15日,我市收到安徽省协调联络组转办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8批共5件信访件(共7个问题),其中电话举报3件、信件举报2件。按区域划分,涉及濉溪县3件、相山区2件、杜集区1件、烈山区2件;按投诉污染类型划分,涉及大气问题3个、水环境问题1个、噪音问题1个、生态问题1个、其他污染问题1个。按照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组有关要求,现将第八批信访举报边督边改情况公开如下:

序号	举报地市	举报区县	受理编号	举报内容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问责情况
1	淮北市	濉溪县	D2AH202104140058	淮北市濉溪县现有40多家煤球加工厂, 无环评手续和验收报告,露天堆放高硫煤,燃烧高硫煤过程中产生废气污染。	大气	基本属实	全县范围内已核查无环评手续、无验 1. 禁燃区内的煤球加工厂已全部关停取缔。 收报告的煤球加工厂 23 家, 部分煤球 2. 排查出的 23 家手续不全的煤球加工厂已全部关停。 厂存在散煤露天的现象。 3. 加大巡查执法力度,对非法煤球厂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无
2	淮北市	全市	X2AH202104140053	投诉人认为淮北市住建系统对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履行不到位,在污水处理及建筑工地管理等环节,存在监管不力、整改不到位等问题。		部分属实	1.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于4月15日、4月17日、4月18日分别召开全市住建系统中央环保督察推进会、信访件整改交办会和住建系统涉气、涉水问题整改调度会、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中央环保督察有关要求,安排部署信访问题整改工作。会议要求各有关责任主体要提高政治站位,立行立改,完善机制,市住建局牵头、统筹调度,全面推进问题整改,县区政府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梳理排查问题,确保整改到位。并印发信访问题整改方案,成立整改领导小组。组织执法人员和项目各方责任主体通过多种方式学习《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项目运行、建筑工地管理等方面还存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标不够高,个别在建工地扬尘防治项程。2.已完成全市住建系统137个在建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地的全面排查。对市级直管的长山路桥西组团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淮北隋唐运河古镇、运河大观园不达标项目,下发停工整改通知单,并对其责任主体记不良行为记录;对相山区区管的碧桂园黄金时代1标不达标项目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并进行约谈;对濉溪县县管的汉都九號院、县老城石板街历史街区保护与更新不达标项目已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目前正在停工整改。3.对现有7个城市污水处理厂(含1个中水厂)进行了全面检查,共排查发现中控数据传输、运行台账等问题19个,目前已整改完成9个,其余正在整改。	无
3	淮北市	相山区	D2AH202104140034	淮北市相山区洪山路菜市场,每天凌晨4点至早上8、9点,噪音严重扰民;从洪山路某面皮店铺旁往居民区去的楼梯上,堆放大量垃圾,污水横流、异味扰民。		属实	1. 洪山路菜市场凌晨 4 点 - 8 点因为经营行为和车辆进出时鸣笛,存在噪音节分别车辆进出时鸣笛,存在噪音扩民的现象。 2. 洪山路某面皮店铺旁楼梯口内有垃圾堆放和污水,异味较重。  1. 已调整菜市场营业时间为早上 5 点 - 晚上 8 点,并进行常态化管理。 2. 已安排值班人员对车辆进出、鸣笛和商户喧哗进行劝阻。 3. 由相山区城管局对菜市场外夜间流动摊贩进行常态化管理,安排城管队员每天早上 6 点 - 9 点维持秩序。 4. 某面皮店旁楼道垃圾和污水已清理完毕,并安装了防盗门和监控设备,加强日常保洁。	无
4	淮北市	烈山区	X2AH202104140013	淮北市烈山区东山,被进行非法矿业开采。	生态	不属实	未发现非法开采矿山行为。 烈山区烈山镇蒋疃社区东山又名太山 头,原隶属濉溪县时,在该位置设有合 法采矿权一处。对矿山开采遗留山体 宕口,2019年烈山区组织对太山头南 坡废弃采石场进行矿山地质环境治 理,项目于2019年8月9日开工,2020 年11月30日按设计要求已全部完成 施工内容,并通过专家验收。	无
5	淮北市	濉溪县	D2AH202104140028	淮北市濉溪县刘桥镇白杨路附近的3、4 家塑料颗粒厂和涂料厂,占用农田建造厂房,废水偷排入附近水沟,废气、异味严重扰民。	水土与		1. 刘桥镇白杨路附近有3家塑料颗粒 厂、1家涂料临时堆放点。 2. 2家塑料颗粒厂多年未生产,机械已 拆除,现为废品收购点;1家塑料颗粒 厂(吴某某颗粒厂)占用一般农用地约 3亩,车间约30平方,建有一条塑料颗粒 粒生产线,检查时处于停产状态,生产 物料露天堆放;院内水塘发现有生产 废水,附近水沟未发现生产废水。 3. 涂料临时堆放点为棚改项目的临时 存放点,利用的是闲置养殖场场地。	无

## 淮北市落实中央生态保护督察信访举报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九批)

4月16日,我市收到安徽省协调联络组转办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9批共1件信访件(共1个问题),为电话举报。按区域划分,涉及濉溪县1件;按投诉污染类型划分,涉及大气问题1个。按照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组有关要求,现将第九批信访举报边督边改情况公开如下:

序号	举报地市	举报区县	受理编号	举报内容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淮北市	濉溪县	D2AH202104150035	淮北市濉溪县濉溪镇八里村,郭楼庄幼儿园旁的一家塑料回收点,塑料垃圾随意堆放,异味刺鼻。	大气	属实	郭楼庄幼儿园西侧约70米处有一家塑料废品回收点,占地面约700平方米,现场存放有收购的废旧塑料瓶约15吨,一台打包机设备处于半封闭状态,现场工人正在分拣、装捆塑料瓶,现场环境脏乱,有异味。该废品回收点距离学校、村庄较近,不符合环保要求。	户进行清理废品,此后不得在此处回收废品。 2021年4月22日再次核查时,堆存垃圾已清理	无